

# 单位食堂蔬菜采购标准合同范本

甲方：

乙方：

为防止危害人体健康的食品流入学校食堂，规范学校食堂食品原料进货采购工作，提高食品原料的采购卫生质量，确保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安全高效运行。按照县教体局、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的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决定对我校食堂所需的蔬菜采取定点采购。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文件，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相互协商，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乙方供应给甲方的蔬菜类，必须是新鲜绿色食品，残余农药含量不能超过国家有关标准，否则由此造成一切后果及其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二、乙方供应给甲方蔬菜类食品的价格按照\_\_\_\_市高水批发市场的网价上浮 % 进行决算，实行浮动。

三、乙方供应给甲方的蔬菜类食品，必须按甲方的需要量供应。乙方需向甲方缴纳 履约保证金 50000 元。若合同履行期间无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合同履行期满后，乙方出具退还保证金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供应的蔬菜类产品运送过程必须做好防污染工作，确保清洁卫生。发现腐烂变质的蔬菜除退回处理处，还要处以一定的罚款。

四、乙方必须向甲方出示蔬菜证明检验报告单、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身份证等复印件。

五、结算方式

结算方式为月结，即\_\_\_\_月结算一次。

六、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所供蔬菜的质量问题导致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者导致甲方师生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时，其结果一律由乙方承担，除赔偿甲方损失外，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2) 乙方如不诚信经营，有违背甲方意愿的，甲方将随时取消乙方的供货权，另行定点采购。

七、争端的解决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向县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向县法院提起诉讼。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从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